

马寨镇人民政府文件

马政〔2017〕3号



关于印发《马寨镇2016年今冬明春森林防火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村、镇直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现将《马寨镇2016年今冬明春森林防火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马寨镇人民政府
2017年1月9日

马寨镇今冬明春森林防火工作实施方案

2016年11月1日至2017年4月30日为马寨镇森林防火紧要期。为了有效遏制森林火灾发生，保护生态环境和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建设平安林区、和谐二七，确保森林防火工作的有序、有效开展，根据上级部署要求，并结合我镇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思路

坚持“预防为主，科学扑救，积极消灭”的总体方针，落实“常年抓，规范管，严责任，不出险”的工作要求，认真贯彻落实《森林防火条例》、《河南省森林防火责任追究办法》和《马寨镇护林防火应急预案》等政策法规，严格执行行政首长负责制，强化宣传教育、周密预防、快速反应、有效扑救等各项措施，确保实现全镇无重大森林火灾的目标。

二、工作目标

全镇今冬明春森林防火工作力争实现“三无”：无重大森林火灾、无人员伤亡、无火烧连片。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1‰以内。

三、工作措施

（一）强化责任，落实制度

1、对全镇森林防火工作全面实行网格化管理，从镇到村、从村到组，要层层明确职责，层层落实，做到责任到村（社区）、责任到组。二级网格，即村（社区）级网格，镇各包村领导为第一责任人，各村（社区）支部书记、村（社区）主任和部门负责人为直接责任人；三级网格，即组级网格，各部门分包干部为第一责任人，村民组组长和村（社区）

包组干部为直接责任人。

2、镇成立护林防火指挥部（见附表），负责全镇森林防火工作的领导、组织、实施、调度、检查、火灾案件查处和森林火灾统计等工作，各村（社区）也要成立相应的组织机构，切实抓好工作落实。镇对村签订《森林防火目标责任书》，严明责任和奖惩。镇护林防火指挥部各成员单位要严格按照《河南省森林防火责任追究办法》，切实履行好各自职责，在防火紧要期内，要确保领导带班和 24 小时专人值班，有关领导必须保持手机 24 小时开通，保证通讯畅通。一旦发生森林火灾，相关领导要立即赶赴现场组织扑救，同时将火情报告镇防火办（电话 67860433）和镇消防中队（电话 86152119）。

（二）突出重点，严把死守

一是农林、村林交错地带和坟头分布区域、林下枯草较厚区域、游客集中的交通不便区域重点部位，设立警示标志，公示相关责任人，做到心中有数，重点时期死看硬守；二是元旦、春节以及祭祀活动集中的清明节等重点时期，对重点区域、零散坟头和旅游景区重点防范，确保监控到位；三是做好森林防火的宣传教育、野外火源的依法管理、扑防火队伍装备及基础设施建设、林火的科学扑救等重要环节，严密组织，精心安排，利用一切形式和措施保证落实到位；四是对痴呆傻等智障人员、中小学生、林区写生和旅游人员、林区生产人员等重点人群进行强化宣传教育，严密落实监管责任，确保不漏一人。

（三）广泛宣传，造势聚力

镇教育部门要对辖区师生尤其是林区师生深入开展森林防火安全知识的教育，在森林防火紧要期每月安排不少于1课时的专题课，并灵活多样地组织开展“小手拉大手”、“争当森林防火小卫士”等活动；各村（社区）要在林区广泛宣传文明祭祀新风，重点管控好林区的公墓陵园，防范因坟头烧纸、焚草、燃放鞭炮等引发的火灾隐患；镇防火办、各村（社区）要加强对林区群众的防火宣传教育，设立必要的警示标志；各村（社区）要制定可行的宣传方案，利用会议、广播、标语、宣传画、明信片等多种形式在辖区围绕森林防火开展大张旗鼓的宣传，出动宣传巡逻车，安排专兼职巡护员，设立警示碑牌，粉饰墙体宣传画，发放防火宣传品；林区每个村（社区）要制定有关森林防火专门的村规民约并予以上墙公布，同时重点开展反面典型案例教育，震慑违法违规纵火分子，真正使森林防火知识在林区家喻户晓。今年12月份确定为森林防火集中宣传月，全镇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教育活动。

（四）严控火源，消除隐患

在森林防火紧要期内，严禁一切非生产性野外用火。确需野外生产用火的单位和个人，必须经镇政府批准，并严格落实防火安全措施。凡在林区建设各类工程、设施，必须坚持防火设施与工程建设“四同步”（同步规划、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同步验收）。各村（社区）要对辖区内儿童和痴、傻、呆、哑等非正常人登记造册，明确专人监护，家中无监护人的，由各村（社区）指定专人监护；要对辖区内的坟头登记造册，明确责任主体；要对辖区经常性地开展各类火灾

隐患的排查处置，难以处置的要及时向上级报告，严防各类火患。春节、清明节等重点时期及庙会期间，各辖区要安排专人进行盯防，做到森林火情监测无盲区和快速报告，把住源头。认真开展森林火灾隐患大排查和处置，实行周报制，开展好自查自纠工作。各村（社区）及林区经营单位都要明确具体的专兼职巡护员，明晰职责，昼夜巡护。镇护林防火指挥部要对辖区森林防火工作和野外用火情况进行经常性督导检查，发现火灾隐患，及时下发《火灾隐患整改通知书》，责令限期整改。

（五）精心组织，强化扑救

坚持“打早、打小、打了”的原则，切实做好森林火灾扑救工作。一是加强装备建设。机具装备方面，各扑火队伍必须保证工具齐配良好，风力灭火器、油锯等机具要加强保养维护，运输车辆要状态良好；后勤保障方面，将油料、风力灭火器、等工具和其它扑火所需物资准备充足。二是加强队伍建设。要建立完善防控扑救体系，各村（社区）要建立 20 人以上的扑火专业队伍、以民兵为主体的 30 人以上的扑火预备队伍，防火重点村组要组建 10 人以上的扑火预备队伍，队员要登记造册、备案立档，保持稳定性和连续性。同时，要强化扑火技能和身体素质的训练，利用以会代培、发放资料、播放光盘、实地演练等形式，进行经常化培训，增强队伍的业务素质和战斗力。各扑火队由各村（社区）直接调度使用，跨村（社区）的扑火队由镇护林防火指挥部统一调动使用。各村（社区）要建立物资储备库，加强扑火物资储备，明确专人负责，并对通讯设备、扑火机具等进行经常

性全面检修。火灾发生后，各村（社区）防火组织要立即组织扑救，并同时上报镇防火办。各村村主任担任扑火队长，一旦发生火情，必须立即赶赴火场组织扑救。重点林区发生森林火灾，镇护林防火指挥部领导要立即赶到现场，马上进入各自岗位，组织指挥扑火工作。要强化白天火扑救，坚决杜绝夜间火、过夜火，高度重视森林火灾扑救安全。牢固树立以人为本、安全第一的思想，切实搞好火场指挥的科学性和规范性，确保不发生扑火安全事故。

镇护林防火指挥部各成员单位要结合各自实际，制定完善的今冬明春森林防火工作实施方案。村（社区）森林防火工作领导小组及联络员名单和联系电话请于2016年12月10日前报镇森林防火指挥部办公室（电话67860433）。

附件：马寨镇森林防火指挥部成员名单

附 件：

马寨镇森林防火指挥部成员名单

组 长： 谢金旺

常务副组长： 李永梅

副 组 长： 张玉强 刑 涛 王西峰 董志强
霍东红 王 凡 申 林

成 员： 臧伟伟 陈刘星 刘 楠 王继武
高秀丽 张伟功 程伟红 梁金超
张慧涛 时东亮 郭彦昌 张小健
张自宾 董海涛 张俊伟 赵清均

指挥部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农业服务中心，刘楠兼任办公室主任，王继武、陈冬菊、李连生任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室电话 67860433）。